

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乳财社〔2023〕5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省财政城乡居民基本 医疗保险补助资金通知

县医疗保障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省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通知》（韶财社〔2023〕7 号）文件要求，现下达 2023 年省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68,320,000 元。该项资金支出列入 2023 年度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监控，资金标识为“09 其他资金”。资金项目名称应与该项资金预算指标文中的项目名称保持一致，并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同时，此次下达资金为基层“三保”资金，资金标识为“A0401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险”，此标识贯穿项目入库、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资金拨付全过程，且保持不变。资金拨付市级社保基金财政专户，不纳入“三保”资金专户管理。

二、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对照《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详见附件），科学合理确定项目实施绩效目标，在收到文件 30 日内将绩效目标申报表报县财政局，并做好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3 年 1 月 16 日

信息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16 日印发

附件 3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省份		广东省		
省级财政部门		广东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医疗保障局		
资金情况	年度金额			
	其中：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1726199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 1：巩固参保率。 目标 2：稳步提高保障水平。 目标 3：实现基金收支平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参保人数（人）	≥6000 万人
			指标 2：各级财政实际补助标准（元）	≥610
		质量指标	指标 1：以户籍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95%
			指标 2：以常住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95%
			指标 3：重复参保人数（人）	0
			指标 4：虚报参保人数（人）	0
			指标 5：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70%左右
			指标 6：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	≥55%
			指标 7：实行按病种（组）、按人头付费等支付方式改革	逐步推开
			指标 8：基金滚存结余可支配月数（月）	>3
			指标 9：开展门诊统筹	普遍开展
		成本指标	指标 1：预算成本控制	不超出预算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对象满意度	≥85%

